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 YUANMING TANG 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张于书女士计划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3,000 万人民币，不高于 5,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持价格不高于 12.5 元/股。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公司股价波动、证券市场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张于书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 YUANMING TANG 先生之配偶。

（二）控股股东 YUANMING TANG 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7,998,169 股，持股比例 65.63%。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于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价值投资。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无限售流通股 A 股。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3,000 万人民币，不高于 5,000 万元人民币

(四)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 12.5 元/股。

(五)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为张于书女士自筹或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 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二) 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三) 其他风险。

四、其他说明

(一)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 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三)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秦安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7 日